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6257)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一段 436 號
電 話：(03)595-921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75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 ~ 59
	(七) 關係人交易	59 ~ 60
	(八) 質押之資產	6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	其他	61	~ 7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3	
(十四)	部門資訊	74	~ 7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興陽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000 號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矽格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格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格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格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矽格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

事項說明

矽格集團因應營運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因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及測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交易相關內控制度之有效性，並抽核相關採購單、發票等以確認交易經適當核准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抽核相關驗收單據以確認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及檢查資本化時點（開始提列折舊時點）適當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矽格集團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07,194 仟元及 392,77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82%及 1.07%，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併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54,340 仟元及 332,105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36%及 1.99%。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格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格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格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格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格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格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格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謝智政

謝智政



會計師

江采燕

江采燕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7 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873,912	24	\$ 7,943,271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	396,204	1	481,28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四)及八	2,002,321	5	1,011,455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152,984	-	193,38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5,283	-	72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3,828,076	10	3,866,733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3,349	-	5,491	-
1200 其他應收款		67,126	-	97,94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32,791	-
130X 存貨	六(六)	351,924	1	304,078	1
1410 預付款項		595,670	2	746,019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7,343	-	164,91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6,314,192</u>	<u>43</u>	<u>14,848,084</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590,784	4	1,576,506	4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六(四)及八	69,886	-	69,88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8,155,700	48	18,479,301	5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37,727	2	826,733	2
1780 無形資產		241,920	1	192,54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320,597	1	389,77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8,548	1	220,14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1,255,162</u>	<u>57</u>	<u>21,754,889</u>	<u>59</u>
1XXX 資產總計		<u>\$ 37,569,354</u>	<u>100</u>	<u>\$ 36,602,973</u>	<u>100</u>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135,000	-	\$ 245,444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30,455	-	106,290	-	
2150	應付票據		3,842	-	4,175	-	
2170	應付帳款		289,033	1	378,43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801,752	7	3,383,018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37,016	1	489,29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1,241	-	9,81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40,946	1	263,46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十二)	1,600,579	4	2,567,936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八)	235,255	1	246,44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885,119</u>	<u>15</u>	<u>7,694,314</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4,419,632	12	4,383,961	12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6,993,078	19	5,748,648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67,445	-	52,3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73,893	1	560,131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349,708	1	336,73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303,756</u>	<u>33</u>	<u>11,081,836</u>	<u>30</u>	
2XXX	負債總計		<u>18,188,875</u>	<u>48</u>	<u>18,776,150</u>	<u>5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4,567,410	12	4,520,782	1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539,296	1	942,353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810,884	5	1,526,636	4	
3350	未分配盈餘		9,225,323	25	7,816,291	2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36,307	1	636,474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6,479,220</u>	<u>44</u>	<u>15,442,536</u>	<u>42</u>	
36XX	非控制權益		<u>2,901,259</u>	<u>8</u>	<u>2,384,287</u>	<u>7</u>	
3XXX	權益總計		<u>19,380,479</u>	<u>52</u>	<u>17,826,823</u>	<u>4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7,569,354</u>	<u>100</u>	<u>\$ 36,602,97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	110年
		金額	金額
		%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8,694,345	\$ 16,681,264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		
	(二十四)	(13,165,811)	(11,732,80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528,534	4,948,45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234,386)	(218,888)
6200 管理費用		(1,043,021)	(872,45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3,867)	(416,7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7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01,852)	(1,508,061)
6900 營業利益		3,826,682	3,440,3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8,198	30,930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二十七)	170,648	157,19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532,773	199,497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211,842)	(165,20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9,777	222,415
7900 稅前淨利		4,426,459	3,662,8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912,510)	(626,564)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513,949	3,036,248
8200 本期淨利		\$ 3,513,949	\$ 3,036,248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7,857	-	\$ 54,89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531,384)	(3)	415,297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373)	-	(11,54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93,900)	(3)	458,648	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七)	418,270	2	(85,08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418,270	2	(85,08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5,630)	(1)	\$ 373,562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38,319	18	\$ 3,409,810	2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033,285	16	\$ 2,787,446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480,664	3	248,802	1		
	合計	\$ 3,513,949	19	\$ 3,036,248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767,286	14	\$ 3,194,808	19		
8720	非控制權益	671,033	4	215,002	1		
	合計	\$ 3,438,319	18	\$ 3,409,810	2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6.68		\$ 6.2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21		\$ 5.9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	差額	實	現	損	益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4,316,114	\$ 715,446	\$ 1,351,118	\$ 6,029,494	(\$ 78,954)	\$ 363,100	\$ 12,696,318	\$ 2,249,853	\$ 14,946,171					
本期淨利		-	-	-	2,787,446	-	-	2,787,446	248,802	3,036,2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七)	-	-	-	43,976	(51,911)	415,297	407,362	(33,800)	373,5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831,422	(51,911)	415,297	3,194,808	215,002	3,409,810					
109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5,518	(175,518)	-	-	-	-	-					
現金股利		-	-	-	(880,165)	-	-	(880,165)	-	(880,165)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	(396,074)	-	-	-	-	(396,074)	-	(396,074)					
發行公司債		-	136,893	-	-	-	-	136,893	-	136,893					
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四)(十五)	204,668	486,088	-	-	-	-	690,756	-	690,75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1,058	-	(11,058)	-	-	-					
子公司分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四(三)	-	-	-	-	-	-	-	(80,568)	(80,56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520,782	\$ 942,353	\$ 1,526,636	\$ 7,816,291	(\$ 130,865)	\$ 767,339	\$ 15,442,536	\$ 2,384,287	\$ 17,826,823					
111 年 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4,520,782	\$ 942,353	\$ 1,526,636	\$ 7,816,291	(\$ 130,865)	\$ 767,339	\$ 15,442,536	\$ 2,384,287	\$ 17,826,823					
本期淨利		-	-	-	3,033,285	-	-	3,033,285	480,664	3,513,9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七)	-	-	-	33,831	231,554	(531,384)	(265,999)	190,369	(75,6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067,116	231,554	(531,384)	2,767,286	671,033	3,438,319					
110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84,248	(284,248)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369,427)	-	-	(1,369,427)	-	(1,369,427)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	(502,123)	-	-	-	-	(502,123)	-	(502,123)					
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四)(十五)	46,628	99,066	-	-	-	-	145,694	-	145,69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十七)	-	-	-	337	-	(337)	-	-	-					
子公司分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四(三)	-	-	-	-	-	-	-	(150,731)	(150,73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	(4,746)	-	-	(4,746)	(3,330)	(8,07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567,410	\$ 539,296	\$ 1,810,884	\$ 9,225,323	\$ 100,689	\$ 235,618	\$ 16,479,220	\$ 2,901,259	\$ 19,380,4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錄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426,459	\$ 3,662,8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三)	4,479,750	3,973,194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75,248	56,81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7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一)	15,293	(18,734)
利息費用		211,842	165,205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8,198)	(30,930)
股利收入	六(二十)	(20,578)	(16,1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31,055)	(166,080)
廉價購買利益	六(二十)	-	16,441
政府補助收入	六(十二)	(21,705)	(1,6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4,643	35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七)(二十一)	21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減少		69,785	70,611
合約資產		41,501	(83,846)
應收票據		(4,563)	(323)
應收帳款		94,743	(224,8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13	(1,680)
其他應收款		54,983	(22,270)
存貨		(36,990)	(61,007)
預付款項		153,373	(50,116)
其他流動資產		130,232	(127,568)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93	(5,9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75,978)	87,191
應付票據		(333)	1,516
應付帳款		(98,863)	(116,342)
其他應付款		(415,991)	588,020
負債準備		396	(2,244)
其他流動負債		(11,497)	32,373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048)	(20,8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59,955	(3,2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015,301	7,700,645
收取之利息		100,333	35,313
支付之利息		(169,005)	(142,423)
收取之股利		20,578	16,121
支付所得稅		(760,133)	(470,3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207,074	7,139,313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 546,000)	(\$ 158,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337	11,058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51,045)	(1,695,455)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4,461	3,273,128
其他應收款減少		-	3,040,02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012,422)	(7,366,9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7,261	782,493
取得無形資產		(118,345)	(125,417)
存出保證金增加		(3,968)	(21,258)
存出保證金減少		4,752	15,099
因合併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六(二十七)	-	(4,458,6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04,969)	(6,703,9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590,888	2,520,595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703,264)	(3,341,024)
發行公司債	六(二十九)	-	4,487,903
償還公司債		(1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11,262,420	13,369,450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10,859,070)	(13,496,286)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九)	8,267	445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九)	(2,788)	(8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210,071)	(230,27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1,369,427)	(880,165)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502,123)	(396,074)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四(三)	(150,731)	(80,5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35,999)	1,953,9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4,535	(74,6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30,641	2,314,5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7,943,271	5,628,6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8,873,912	\$ 7,943,2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榮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巨大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7 年 12 月 15 日在中華民國設立。民國 87 年度為擴展提供客戶封裝及測試一元化服務，本公司以購買資產之方式併購轉投資之公司一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併購後此公司清算解散)，並於民國 87 年 11 月 27 日變更公司名稱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加工、測試、預燒處理、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2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 RF 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4 年 3 月 1 日。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5 年 6 月 12 日。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封裝為主要業務之麥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公司	100	100	註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55	55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58.77	58.77	註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96.66	96.6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68.99	0.65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註1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投資公司	78.33	78.33	-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3.34	3.34	-
鴻泰興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測試服務	100	100	-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100	100	-
Bloomeria Limited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31.01	99.35	註6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51.90	51.90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0.03	0.03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片凸塊及晶圓之封測服務	100	100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工業廠房租售	100	-	註3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83.77	75	註4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	100	-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100	100	-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98	98	-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矽格聯測股份有限公司(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	積體電路測試服務、晶粒、覆晶封裝及基板之產製、銷售及研發	100	100	註1

-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以 USD\$165,000 仟元(約\$4,701,842)完成收購取得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原屬聯測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一併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7 日辦理減資，並返還現金回本公司計\$2,900,000(含新台幣\$920,470 及 USD\$71,489 仟元)，減資比率為 52.59%。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辦理現金增資\$701,337，本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匯出資本金\$701,337，取得全數增資股權。
- 註 2：本公司之境外轉投資子公司-渤格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辦理現金增資 USD\$1,500 仟元，本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9 日匯出資本金 USD\$1,500 仟元(\$41,931)，取得全數增資股權。
- 註 3：台星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設立，公司出資\$200,000 取得 100%之股權。
- 註 4：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辦理現金增資\$8,100，崇基科技股份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6 月匯出資本金\$8,100，取得全數增資股權。
- 註 5：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7 日辦理減資，並返還現金回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計\$1,000,000 仟元，減資比率為 32.25%。
- 註 6：本公司為活化本集團資產使用效能並優化股東權益，業已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擬調整對 Bloomeria Limited 及間接持有格星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架構，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執行調整結果下：
1.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7 日辦理普通股股本現金減資\$216,557 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1,133,443，總計返還現金回本公司計\$8,727 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Bloomeria 計\$1,341,273，減資比率為 70%。
 2.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29 日辦理現金發行普通股新股 7,653,061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196 元，共計\$1,500,000，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皆已收取，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3.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128,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發行普通股 12,800,000 股，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 註 7：Bloomeria Limited 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為活化集團、公司及股東資產使用效能，擬辦理減資新臺幣 1,427,162，計銷除 Bloomeria Limited 已發行股數 1,384,602,258 股。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901,259 及\$2,384,287，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台灣	\$ 2,813,457	48.10%	\$ 2,284,926	48.10%	-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052,276	\$ 3,378,430
非流動資產	3,401,599	2,959,821
流動負債	(762,486)	(683,581)
非流動負債	(837,473)	(778,759)
淨資產總額	\$ 5,853,916	\$ 4,875,911

綜合損益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 3,947,152	\$ 3,086,392
稅前淨利	\$ 1,111,932	\$ 471,140
所得稅費用	(194,465)	(77,2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17,467	393,931
本期淨利	917,467	393,93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73,940	(79,8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91,407	\$ 314,0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621,104	\$ 151,036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150,731	\$ 80,568

現金流量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603,658	\$ 963,5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12,268)	(559,5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0,081)	145,83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4,870	(12,1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6,179	537,7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03,413	1,065,6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19,592	\$ 1,603,413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年 ~ 60年
機器設備	1年 ~ 10年
辦公設備	3年 ~ 6年
其他設備	2年 ~ 15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2) 購置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負債準備

1.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集團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2. 賠償準備係本集團於提供勞務過程中，因作業疏失或產品良率不佳，致客戶產品無法銷售，本集團於事實發生時，評估可能需負擔之賠償責任，故而估列相關費用及認列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予以衡量。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四)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贖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股本

本集團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提供電子資訊器材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 本集團提供積體電路之研發與測試，以及晶片凸塊和晶圓之封裝服務等相關業務。若符合(a)隨企業之履約能使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企業提供之效益、(b)企業之履約創造或強化一資產且履約過程係由客戶控制該資產、(c)企業之履約並未創造對其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權利之任一條件，則企業係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因而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本集團提供之測試及封裝服務係符合上述(b)條件，應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並以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 (2) 因移轉所承諾之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42	\$ 2,06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85,029	5,370,830
定期存款	5,587,141	2,570,372
合計	<u>\$ 8,873,912</u>	<u>\$ 7,943,27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益憑證	\$ 240,000	\$ 315,000
普通公司債	143,480	143,480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050	1,050
	<u>384,530</u>	<u>459,530</u>
評價調整	11,674	21,752
合計	<u>\$ 396,204</u>	<u>\$ 481,282</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1,369
受益憑證	(23,707)	23,002
普通公司債	9,464	(4,739)
可轉換公司債	(1,050)	(898)
	<u>(\$ 15,293)</u>	<u>\$ 18,734</u>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0,000	\$ 150,0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1,205,166	659,167
小計	<u>1,355,166</u>	<u>809,167</u>
評價調整	235,618	767,339
合計	<u>\$ 1,590,784</u>	<u>\$ 1,576,506</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590,784 及 \$1,576,506。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因被投資方收購股份，出售公允價值為 \$337 之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為 \$337，並轉列保留盈餘。另本集團於 110 年上半年度未有出售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投資之情事。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利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531,384)	\$ 415,297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		
保留盈餘	\$ 337	\$ 11,058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20,578	\$ 16,121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	\$ 25,000
定期存款	1,802,321	986,455
附買回債券	200,000	-
合計	\$ 2,002,321	\$ 1,011,455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39,886	\$ 39,887
公司債	30,000	30,000
合計	\$ 69,886	\$ 69,887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 19,932	\$ 8,911

2.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072,207 及 \$1,081,342。

3.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關稅保證用途及租賃保證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分別計\$39,886 及\$64,887，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283	\$ 720
應收帳款	3,881,358	3,914,4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49	5,491
	3,884,707	3,919,932
減：備抵損失	(53,282)	(47,708)
	\$ 3,831,425	\$ 3,872,224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餘額為\$3,355,494。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624,608	\$ 5,283	\$ 3,735,127	\$ 720
30天內	76,947	-	120,818	-
31-90天	126,049	-	13,777	-
91-180天	25	-	5	-
181天以上	57,078	-	50,205	-
	\$ 3,884,707	\$ 5,283	\$ 3,919,932	\$ 72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283 及\$720；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831,425 及\$3,872,224。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59,177	(\$ 16,122)	\$ 243,055
物料	83,646	(7,380)	76,266
在製品	16,691	(1,375)	15,316
商品及製成品	20,716	(3,429)	17,287
合計	<u>\$ 380,230</u>	<u>(\$ 28,306)</u>	<u>\$ 351,924</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15,763	(\$ 5,381)	\$ 210,382
物料	82,026	(3,106)	78,920
在製品	7,457	-	7,457
商品及製成品	8,121	(802)	7,319
合計	<u>\$ 313,367</u>	<u>(\$ 9,289)</u>	<u>\$ 304,07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13,146,564	\$ 11,731,36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8,291 (869)
存貨報廢損失	230	2,726
出售下腳收入	- (216)
匯率影響數	726 (197)
	<u>\$ 13,165,811</u>	<u>\$ 11,732,806</u>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因以前年度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部分業已耗用或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353	\$ 3,947,609	\$ 28,945,355	\$ 412,521	\$ 2,647,787	\$ 1,378,065	\$ 38,175,6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78,192)	(16,480,813)	(224,174)	(1,613,210)	-	(19,696,389)
	\$	<u>844,353</u>	<u>\$ 2,569,417</u>	<u>\$ 12,464,542</u>	<u>\$ 188,347</u>	<u>\$ 1,034,577</u>	<u>\$ 1,378,065</u>	<u>\$ 18,479,301</u>
1月1日	\$	844,353	\$ 2,569,417	\$ 12,464,542	\$ 188,347	\$ 1,034,577	\$ 1,378,065	\$ 18,479,301
增添		47,069	159,685	3,024,904	66,731	145,296	380,112	3,823,797
使用權資產轉入		-	-	107,828	-	-	-	107,828
重分類(註)		-	127,850	1,108,101	713	51,264	(1,287,864)	64
處分		-	(26,470)	(57,247)	(167)	(2,322)	-	(86,206)
折舊費用		-	(154,742)	(3,779,972)	(95,988)	(283,512)	-	(4,314,214)
減損損失		-	-	(34,643)	-	-	-	(34,643)
淨兌換差額		-	8,423	147,114	3,477	18,870	1,889	179,773
12月31日	\$	<u>891,422</u>	<u>\$ 2,684,163</u>	<u>\$ 12,980,627</u>	<u>\$ 163,113</u>	<u>\$ 964,173</u>	<u>\$ 472,202</u>	<u>\$ 18,155,700</u>
12月31日								
成本	\$	891,422	\$ 4,154,822	\$ 32,675,391	\$ 438,461	\$ 2,794,893	\$ 472,202	\$ 41,427,19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70,659)	(19,694,764)	(275,348)	(1,830,720)	-	(23,271,491)
	\$	<u>891,422</u>	<u>\$ 2,684,163</u>	<u>\$ 12,980,627</u>	<u>\$ 163,113</u>	<u>\$ 964,173</u>	<u>\$ 472,202</u>	<u>\$ 18,155,700</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353	\$ 3,254,658	\$ 24,827,007	\$ 366,435	\$ 2,369,687	\$ 1,258,941	\$ 32,921,0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46,624)	(15,329,982)	(199,145)	(1,516,041)	-	(18,291,792)
	<u>\$ 844,353</u>	<u>\$ 2,008,034</u>	<u>\$ 9,497,025</u>	<u>\$ 167,290</u>	<u>\$ 853,646</u>	<u>\$ 1,258,941</u>	<u>\$ 14,629,289</u>
1月1日	\$ 844,353	\$ 2,008,034	\$ 9,497,025	\$ 167,290	\$ 853,646	\$ 1,258,941	\$ 14,629,289
增添	-	19,115	4,852,680	85,225	422,262	1,323,264	6,702,546
合併轉入數	-	675,023	389,656	7,920	4,572	22,632	1,099,803
預付設備款移轉數	-	-	75,000	-	-	-	75,000
使用權資產轉入	-	-	427,981	-	-	-	427,981
重分類(註)	-	-	1,170,220	13,286	14,590	(1,223,472)	(25,376)
處分	-	-	(602,137)	(4,155)	(10,121)	-	(616,413)
折舊費用	-	(132,054)	(3,314,063)	(80,142)	(242,904)	-	(3,769,163)
減損損失	-	-	(350)	-	-	-	(350)
淨兌換差額	-	(701)	(31,470)	(1,077)	(7,468)	(3,300)	(44,016)
12月31日	<u>\$ 844,353</u>	<u>\$ 2,569,417</u>	<u>\$ 12,464,542</u>	<u>\$ 188,347</u>	<u>\$ 1,034,577</u>	<u>\$ 1,378,065</u>	<u>\$ 18,479,301</u>
12月31日							
成本	\$ 844,353	\$ 3,947,609	\$ 28,945,355	\$ 412,521	\$ 2,647,787	\$ 1,378,065	\$ 38,175,6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78,192)	(16,480,813)	(224,174)	(1,613,210)	-	(19,696,389)
	<u>\$ 844,353</u>	<u>\$ 2,569,417</u>	<u>\$ 12,464,542</u>	<u>\$ 188,347</u>	<u>\$ 1,034,577</u>	<u>\$ 1,378,065</u>	<u>\$ 18,479,301</u>

註：於111年及110年度，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本期重分類轉出數分別計\$1,287,864及\$1,223,472，其中\$0及\$7,381係轉至無形資產；\$64及\$17,995係轉至預付費用(表列「預付款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1年度	110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5,653	\$ 15,070
資本化利率區間	1.127%~2.166%	0.98%~1.42%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無塵室、廠務設施等，按 50 年至 6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持有之土地面積皆為 12,061 平方公尺均係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等用地，該項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用地，本集團業已取得該土地所有權人設定之抵押權，作為保障該部分土地尚未辦妥過戶之權益。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及公務車，為生產及營運所需，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因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而歸類為短期租賃合約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96,879	\$ 202,410
房屋	207,284	260,678
機器設備	321,909	351,233
運輸設備(公務車)	11,410	12,412
辦公設備	245	-
	<u>\$ 737,727</u>	<u>\$ 826,733</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6,445	\$ 4,587
房屋	65,898	57,732
機器設備	83,699	132,289
運輸設備(公務車)	9,320	9,423
辦公設備	173	-
	<u>\$ 165,535</u>	<u>\$ 204,031</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182,581 及 \$431,379。

5. 本集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集團對部分所租賃之機器設備具承購權。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上述具承購權之租賃合約因到期本集團執行承購權購入之機器設備分別為\$107,828 及\$427,981。

6.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3,569	\$ 26,60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04,675	160,81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8,451	9,082

7.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535,722 及\$795,477。

(九)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35,000	1.58%~1.90%	無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45,444	0.80%~1.87%	無

(十)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74,279	\$ 798,648
應付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522,859	474,749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470,350	645,355
其他	934,264	1,464,266
	<u>\$ 2,801,752</u>	<u>\$ 3,383,018</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1,500,000	\$ 2,700,000
應付普通公司債	3,000,000	3,000,000
減：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1,054,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80,368)	(117,272)
	4,419,632	4,528,728
減：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帳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144,767)
	<u>\$ 4,419,632</u>	<u>\$ 4,383,961</u>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3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100，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1,206,000。
 - (2)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至民國 111 年 10 月 15 日到期。
 - (3) 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4) 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1 月 16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10 月 15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5)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7.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轉換價格自 37.0 元調整至為 36.6 元、自民國 109 年 8 月 2 日起，轉換價格自 36.6 元調整至為 34.8 元。自民國 110 年 8 月 22 日起，轉換價格自 34.8 元調整至為 33.2 元。自民國 111 年 7 月 20 日起，轉換價格自 33.2 元調整至為 30.7 元。
 - (6)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7)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3,697。
3. 本公司債於 111 年 10 月 15 日到期，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1,199,9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35,230,626 股；剩餘未完成轉換之公司債面額\$100，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六條規定，於公司債到期時依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生效，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1,000，依票面金額發行，發行張數為 3,000 張，發行總額為\$3,000,000。
- (2)發行期間：五年期，自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發行，至民國 115 年 3 月 19 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0.58%，每年單利小計利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4)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由各大銀行依簽訂義務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 日訂價，並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3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6.2% 發行，發行張數為 15,000 張，發行總額為\$1,592,946。
- (2)發行期間：三年，自 110 年 10 月 13 日發行，至 113 年 10 月 13 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3 年 10 月 13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65.4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民國 111 年 7 月 20 日起，轉換價格自 65.4 元調整至為 60.5 元。
-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36,893。另嵌入之贖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09%。
3. 截至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有轉換為普通股之情事。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7年4月27日~121年5月9日，到期一次清償及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6%~4.60%	(註1)	\$ 7,319,097
擔保借款	自107年10月17日~115年1月8日，到期一次清償及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6%~2.96%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註3)	1,274,560
				8,593,65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00,579)
				\$ 6,993,078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7年9月17日~115年8月10日，到期一次清償及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48%~4.75%	(註2)	\$ 7,688,472
擔保借款	自108年9月26日~115年1月8日，到期一次清償及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79%~1.19%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註4)	483,345
				8,171,81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23,169)
				\$ 5,748,648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長、短期借款認列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46,078及\$116,994。

註 1：信用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30%。
2. 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00%。
3.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10 倍。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10 億。
5. 承諾於本借款存續期間內，不得新增或增加設定機器設備抵押權予他人。
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矽格聯測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51%。
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51% 且董事須維持過半席次；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100%。
8. 台星科集團合計於該簽約銀行近三個月平均存款餘額不低於新台幣 60 百萬元。
9. 經濟部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實施「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企業得以優惠利率 0.58%~1.1%向金融機構辦理合規投資專案之補助借款。本公司業已取得經濟部核定符合專案貸款資格並於與金融機構簽署貸款合約取得共新台幣 30.66 億元之融資額度，授信期間五年。該取得之資金係用於新購機器設備資及營運週轉等。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該借款專案補助收入分別計 \$6,519 及 \$1,628 (帳列「其他收入」)。
10. 經濟部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實施「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企業得以優惠利率 0.7%~1.1%向金融機構辦理合規投資專案之補助借款。本集團業已取得經濟部核定符合專案貸款資格並於與金融機構簽署貸款合約取得共新台幣 31.8 億元之融資額度，授信期間十年。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該借款專案補助收入 \$1,188。

註 2：信用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00%。
3. 資產負債率：即該公司財務報表總負債淨值除以總資產淨值，不得高於 70%。
4.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15 倍。
5. 本公司持有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50%。
6. 本公司持有誠遠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51%。
7.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00 億。
8. 台星科集團合計於該簽約銀行近三個月平均存款餘額不低於新台幣 60 百萬元。

註 3：擔保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淨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減現金及約當現金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20%。
2.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10 倍。
3.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10 億。
4. 資金用途得為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周轉。

註 4：擔保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00%。
2. 現金及約當現金除以短期借款加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公司債，應不得低於 1 倍。
3. 資金用途得為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周轉。

註 5：擔保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20%。
2. 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00%。
3.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10 億。
4.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3 倍。
5. 資金用途得為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周轉。

以上財務承諾比率係依每季度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5,238)	(\$ 507,9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1,220	181,4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74,018)	(\$ 326,553)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507,993)	\$ 181,440	(\$ 326,553)
當期服務成本	(1,224)	-	(1,224)
利息(費用)收入	(3,764)	1,386	(2,378)
	(512,981)	182,826	(330,15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3,874	13,87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567)	-	(4,56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1,896	-	31,896
經驗調整	(3,346)	-	(3,346)
	23,983	13,874	37,857
提撥退休基金	-	18,280	18,280
支付退休金	3,759	(3,759)	-
12月31日餘額	(\$ 485,239)	\$ 211,221	(\$ 274,018)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373,585)	\$ 154,299	(\$ 219,286)
合併轉入數	(215,387)	44,777	(170,610)
當期服務成本	(1,979)	-	(1,979)
利息(費用)收入	(3,517)	1,159	(2,358)
	(594,468)	200,235	(394,23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837	2,837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400)	-	(2,40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560)	-	(11,560)
經驗調整	66,017	-	66,017
	52,057	2,837	54,894
提撥退休基金	-	12,786	12,786
支付退休金	34,418	(34,418)	-
12月31日餘額	(\$ 507,993)	\$ 181,440	(\$ 326,553)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15%~1.43%		0.70%~0.79%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4.00%		3.00%~4.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本集團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851)	\$ 12,375	\$ 36,413	(\$ 33,45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本集團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3,752)	\$ 14,431	\$ 47,706	(\$ 43,49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於民國未來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335。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及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其提撥比率分別為16%及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111年及110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6,506及\$113,611。

(十四)股本

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0，分為1,00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2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567,410，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	110年
1月1日	452,078,156	431,611,382
公司債轉換	4,662,864	20,466,774
12月31日	456,741,020	452,078,156

單位：股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11年1月1日	\$ 555,999	\$ 244,129	\$ 142,225	\$ 942,353
公司債轉換	104,378	-	(5,312)	99,066
資本公積發放				
現金	(502,123)	-	-	(502,123)
111年12月31日	\$ 158,254	\$ 244,129	\$ 136,913	\$ 539,296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10年1月1日	\$ 440,441	\$ 244,129	\$ 30,876	\$ 715,446
發行公司債	-	-	136,893	136,893
公司債轉換	511,632	-	(25,544)	486,088
資本公積發放				
現金	(396,074)	-	-	(396,074)
110年12月31日	\$ 555,999	\$ 244,129	\$ 142,225	\$ 942,353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80%，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11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由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將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現金方式發給時，由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1 年 6 月 9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84,248		\$ 175,518	
現金股利	<u>1,369,427</u>	\$ 3.00	<u>880,165</u>	\$ 2.00
合計	<u>\$1,653,675</u>		<u>\$1,055,683</u>	

5. 民國 111 年 6 月 9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502,123 (每股 1.10 元) 及 \$396,074 (每股 0.90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普通股現金股利\$1,918,312(每股 4.2 元)。

7. 本公司股東會通過之股利分派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767,339	(\$ 130,865)	\$ 636,474
評價調整：			
- 母公司	(503,403)	-	(503,403)
- 子公司	(27,981)	-	(27,981)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子公司	(337)	-	(33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子公司	-	231,554	231,554
12月31日	<u>\$ 235,618</u>	<u>\$ 100,689</u>	<u>\$ 336,307</u>
	110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363,100	(\$ 78,954)	\$ 284,146
評價調整：			
- 母公司	427,732	-	427,732
- 子公司	(12,435)	-	(12,435)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子公司	(11,058)	-	(11,05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子公司	-	(51,911)	(51,911)
12月31日	<u>\$ 767,339</u>	<u>(\$ 130,865)</u>	<u>\$ 636,474</u>

(十八)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8,694,345	\$ 16,681,264

1.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銷貨收入</u>	<u>封測收入</u>	<u>其他 勞務收入</u>	<u>合計</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59,521	\$18,591,290	\$ 43,534	\$18,694,345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 收入	\$ -	\$18,591,290	\$ 43,534	\$18,634,824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 收入	\$ 59,521	\$ -	\$ -	\$ 59,521

<u>110年度</u>	<u>銷貨收入</u>	<u>封測收入</u>	<u>其他 勞務收入</u>	<u>合計</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98,810	\$16,554,626	\$ 27,828	\$16,681,264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 收入	\$ -	\$16,554,626	\$ 27,828	\$16,582,454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 收入	\$ 98,810	\$ -	\$ -	\$ 98,810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封裝測試	\$ 152,984	\$ 193,381	\$ 109,872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封裝測試	\$ 30,456	\$ 106,290	\$ 19,127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 6,205	\$ 13,846

4. 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相關之退款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退款負債-流動	\$ 189,055	\$ 197,681
<u>(十九) 利息收入</u>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7,445	\$ 18,8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9,932	8,911
其他利息收入	821	3,187
	\$ 108,198	\$ 30,930
<u>(二十) 其他收入</u>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766	\$ 2,612
股利收入	20,578	16,121
廉價購買利益	-	16,441
政府補助款收入	31,027	40,267
其他收入-其他	118,277	81,752
	\$ 170,648	\$ 157,193
<u>(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u>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1,055	\$ 166,08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56,620	(56,4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5,293)	18,7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4,643)	(35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3)	-
其他利益	(4,753)	71,453
	\$ 532,773	\$ 199,497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借款	\$ 146,078	\$ 116,994
應付公司債	54,098	36,623
租賃負債	23,569	26,604
其他	3,750	5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5,653)	(15,070)
	<u>\$ 211,842</u>	<u>\$ 165,205</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857,984	\$ 4,280,497
不動產、廠房設備折舊費用	\$ 4,314,214	\$ 3,769,16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65,536	\$ 204,031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 75,248	\$ 56,813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4,170,074	\$ 3,660,492
勞健保費用	342,383	309,555
退休金費用	150,108	134,097
其他用人費用	195,419	176,353
	<u>\$ 4,857,984</u>	<u>\$ 4,280,49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8%~12%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75,000 及 \$353,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2,760 及 \$40,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1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9.23% 及 1.05% 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68,759	\$ 740,3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5,503	90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5,631)	(110,78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828,631</u>	<u>630,50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83,879	(3,943)
遞延所得稅總額	<u>83,879</u>	<u>(3,943)</u>
所得稅費用	<u>\$ 912,510</u>	<u>\$ 626,56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373)	(\$ 11,543)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1,146,959	\$ 786,138
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294,502)	(126,373)
按稅法應剔除之費用	15	50,385
課稅損失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91,771	28,05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4,7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5,503	90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5,631)	(110,78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 評估變動數	(5,855)	(2,568)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8,669	(8,249)
分離課稅稅額	21,961	9,934
其他	(1,633)	(876)
所得稅費用	<u>\$ 912,510</u>	<u>\$ 626,564</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認列於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617	\$ 2,189	\$ -	\$ 3,806	
未實現退休金	(142)	(183)	-	(3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22,107	(436)	(373)	21,298	
長期投資	6,436	-	-	6,436	
折舊費用財稅差	35,619	(7,379)	-	28,2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138	(2,146)	-	10,992	
其他	50,634	39,108	-	89,742	
課稅損失	<u>260,361</u>	<u>(99,953)</u>	<u>-</u>	<u>160,408</u>	
小計	<u>389,770</u>	<u>(68,800)</u>	<u>(373)</u>	<u>320,5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04)	1,559	-	(145)	
未實現兌換利益	(338)	(16,031)	-	(16,369)	
廉價購買利益	(40,434)	-	-	(40,434)	
未實現金融商品利益	(52)	(116)	-	(168)	
國外營運兌換差額	-	(359)	-	(359)	
其他	(9,838)	(132)	-	(9,970)	
小計	<u>(52,366)</u>	<u>(15,079)</u>	<u>-</u>	<u>(67,445)</u>	
合計	<u>\$ 337,404</u>	<u>(\$ 83,879)</u>	<u>(\$ 373)</u>	<u>\$ 253,152</u>	
		110年			
		認列於			
	1月1日	合併轉入數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668	\$ -	(\$ 290)	\$ -	\$ 1,378
未實現退休金	-	26	(168)	-	(1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3,650	-	(11,543)	22,107
長期投資	6,436	-	-	-	6,436
折舊費用財稅差	11,602	28,665	(4,648)	-	35,61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610	24,772	(31,244)	-	13,138
其他	36,029	322	14,522	-	50,873
課稅損失	<u>-</u>	<u>230,035</u>	<u>30,326</u>	<u>-</u>	<u>260,361</u>
小計	<u>75,345</u>	<u>317,470</u>	<u>8,498</u>	<u>(11,543)</u>	<u>389,77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89)	-	(515)	-	(1,70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71)	-	1,133	-	(338)
廉價購買利益	(37,146)	-	(3,288)	-	(40,434)
未實現金融商品利益	(26)	-	(26)	-	(52)
其他	(1,099)	(6,430)	(2,309)	-	(9,838)
小計	<u>(40,931)</u>	<u>(6,430)</u>	<u>(5,005)</u>	<u>-</u>	<u>(52,366)</u>
合計	<u>\$ 34,414</u>	<u>\$ 311,040</u>	<u>\$ 3,493</u>	<u>(\$ 11,543)</u>	<u>\$ 337,404</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55,847	\$ 285,122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033,285	453,932	\$ 6.6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033,285	453,9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9,475	
可轉換公司債	13,660	27,60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046,945	491,010	\$ 6.21
<u>110年度</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787,446	446,115	\$ 6.2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787,446	446,11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6,378	
可轉換公司債	6,987	17,26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94,433	469,758	\$ 5.95

(二十七)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以 USD\$165,000 仟元(約\$4,701,842) 購入聯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測公司」) 100% 股權，並取得對聯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控制，並自該日起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該公司提供積體電路研發及測試等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封測市場之地位。
2. 收購聯測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u>110年4月14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4,701,842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 243,165
應收票據及帳款	352,927
其他應收款	3,085,736
存貨	59,306
預付款項	52,7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1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1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9,803
使用權資產	207,158
無形資產	14,5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7,4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0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6,976)
本期所得稅負債	(1)
其他應付款	(385,814)
租賃負債	(208,6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1,064)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4,718,283</u>
廉價購買利益	(\$ <u>16,441</u>)

3. 本集團自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合併聯測公司起，聯測公司及其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分別為\$1,155,019及(\$1,372)。若假設聯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17,104,239及\$3,354,604。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23,797	\$ 6,702,54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45,355	866,979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42,282	117,618
加：合併轉入數		
- 應付設備款	-	34,036
加：租賃負債承購權支付數	88,956	368,701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17,618)	(77,57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70,350)	(645,355)
本期支付現金	<u>\$ 4,012,422</u>	<u>\$ 7,366,952</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u>\$ 145,694</u>	<u>\$ 690,756</u>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 內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245,444	\$ 8,171,817	\$ 4,528,728	\$ 823,592	\$ 7,798	\$ 13,777,379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112,376)	403,350	(100)	(210,071)	5,479	86,282
利息支付數	-	-	(17,400)	(23,569)	-	(40,969)
租賃承購權支付數	-	-	-	(88,956)	-	(88,95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23,569	-	23,5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已執行轉換權 之金額	1,932	18,490	-	7,693	-	28,115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54,098	-	-	54,098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182,581	-	182,58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	-
111年12月31日	<u>\$ 135,000</u>	<u>\$ 8,593,657</u>	<u>\$ 4,419,632</u>	<u>\$ 714,839</u>	<u>\$ 13,277</u>	<u>\$ 13,876,405</u>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 內到期)		存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110年1月1日	\$1,067,131	\$8,305,321	\$ 830,801	\$ 794,556	\$6,989	\$ 11,004,798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820,429)	(126,836)	4,487,903	(230,276)	356	3,310,718
合併轉入數	-	-	-	208,626	453	209,079
利息支付數	-	-	-	(26,604)	-	(26,604)
租賃承購權支付數	-	-	-	(368,701)	-	(368,70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26,604	-	26,6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已執行轉換權 之金額	(1,258)	(6,668)	-	(11,992)	-	(19,918)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36,623	-	-	36,623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431,379	-	431,37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35,843)	-	-	(135,843)
110年12月31日	<u>\$ 245,444</u>	<u>\$8,171,817</u>	<u>\$4,528,728</u>	<u>\$ 823,592</u>	<u>\$7,798</u>	<u>\$ 13,777,37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15,068</u>	<u>\$ 24,970</u>

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3,349</u>	<u>\$ 5,491</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3. 財產交易

取得金融資產

			<u>111年度</u>
<u>帳列項目</u>	<u>交易股數</u>	<u>交易標的</u>	<u>取得價款</u>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	普通股	\$ 546,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度</u>
<u>帳列項目</u>	<u>交易股數</u>	<u>交易標的</u>	<u>取得價款</u>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普通股	\$ 158,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另，民國 111 年 6 月 22 日取得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每股分派股票股利 2 股，共計 14,000 仟股。

4. 其他交易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項目</u>	<u>金額</u>	<u>項目</u>	<u>金額</u>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利收入	\$ 14,000	股利收入	\$ 12,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63,114	\$	163,528
退職後福利		1,912		1,998
總計	\$	165,026	\$	165,52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廠房及設備	\$ 1,417,405	\$ 1,450,149	短、長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註)	39,886	64,887	關稅、租賃保證
	\$ 1,457,291	\$ 1,515,036	

註：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16,284	\$ 3,310,2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約 40%。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負債比率皆小於 4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6,204	\$ 481,2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1,590,784	1,576,5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873,912	7,943,2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含非流動)	2,072,207	1,081,342
應收票據	5,283	72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831,425	3,872,224
其他應收款	67,126	97,947
存出保證金	49,957	50,500
	<u>\$ 16,886,898</u>	<u>\$ 15,103,792</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5,000	\$ 245,444
應付票據	3,842	4,175
應付帳款	289,033	378,437
其他應付款	2,801,752	3,383,018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 期)	4,419,632	4,528,72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8,593,657	8,171,817
存入保證金	13,277	7,798
	<u>\$ 16,256,193</u>	<u>\$ 16,719,417</u>
租賃負債	<u>\$ 714,839</u>	<u>\$ 823,592</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或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98,246	30.710	\$ 12,230,145
新台幣：美金	272,797	0.033	272,797
美金：人民幣	18,364	6.967	563,955
日幣：新台幣	173,632	0.232	40,35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290	30.710	\$ 131,760
美金：人民幣	38,547	6.967	1,183,807
新台幣：美金	1,035,997	0.033	1,035,997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95,635	27.680	\$ 5,415,177
新台幣：美金	442,662	0.036	442,662
美金：人民幣	11,634	6.370	322,02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290	27.680	\$ 146,427
美金：人民幣	45,445	6.370	1,257,918
新台幣：美金	1,014,687	0.036	1,014,687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556,620及(\$56,420)。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22,301	\$ -
新台幣：美金	1%	2,728	-
美金：人民幣	1%	5,640	-
日幣：新台幣	1%	40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318)	\$ -
美金：人民幣	1%	(11,838)	-
新台幣：美金	1%	(10,360)	-
日幣：新台幣	1%	(69)	-
歐元：新台幣	1%	(82)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4,152	\$ -
新台幣：美金	1%	4,427	-
美金：人民幣	1%	3,22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64)	\$ -
美金：人民幣	1%	(12,579)	-
新台幣：美金	1%	(10,147)	-
日幣：新台幣	1%	(120)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453 及 \$3,388；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或增加 \$15,908 及 \$15,76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美元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7,287 及 \$84,17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屬信評等級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 90天內	逾期91~ 180天內	逾期180 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33%	0.33%-0.58%	23.66%-24.79%	32.18%-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777,592	\$ 76,947	\$ 126,049	\$ 25	\$ 57,078	\$ 4,037,691
備抵損失	\$ -	\$ -	\$ -	\$ -	\$ 53,282	\$ 53,282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 90天內	逾期91~ 180天內	逾期180 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1%	0.19%-0.29%	3.66%-16.95%	30.88%-50%	41.07%-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928,508	\$ 120,818	\$ 13,777	\$ 5	\$ 50,205	\$ 4,113,313
備抵損失	\$ -	\$ -	\$ -	\$ -	\$ 47,708	\$ 47,708

H.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無已沖銷之債權。

I.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按存續期間</u>		
	<u>按12個月</u>	<u>信用風險已</u>	<u>已信用減</u>
		<u>顯著增加者</u>	<u>損者</u>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072,207</u>	<u>\$ -</u>	<u>\$ -</u>
			<u>\$ 2,072,207</u>

<u>110年12月31日</u>			
	<u>按存續期間</u>		
	<u>按12個月</u>	<u>信用風險已</u>	<u>已信用減</u>
		<u>顯著增加者</u>	<u>損者</u>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1,081,342</u>	<u>\$ -</u>	<u>\$ -</u>
			<u>\$ 1,081,342</u>

本集團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及質押之定期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u>	
<u>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u>	
1月1日	\$ 47,708
提列減損損失	578
匯率影響數	4,996
12月31日	<u>\$ 53,282</u>
<u>110年</u>	
<u>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u>	
1月1日	\$ 47,771
匯率影響數	(63)
12月31日	<u>\$ 47,708</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3,614,863	\$ 2,696,558
一年以上到期	<u>3,126,259</u>	<u>3,781,222</u>
	<u>\$ 6,741,122</u>	<u>\$ 6,477,780</u>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		6個月		合計
	以下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35,000	\$ -	\$ -	\$ -	\$ 135,000
應付票據	3,842	-	-	-	3,842
應付帳款	289,033	-	-	-	289,033
其他應付款	2,801,752	-	-	-	2,801,752
租賃負債	197,270	77,475	85,857	555,867	916,469
應付公司債	-	17,400	17,400	4,552,200	4,587,000
存入保證金	-	-	-	13,277	13,277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 內到期)	1,045,561	662,934	3,072,877	4,057,351	8,838,723
11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245,444	\$ -	\$ -	\$ -	\$ 245,444
應付票據	4,175	-	-	-	4,175
應付帳款	378,437	-	-	-	378,437
其他應付款	3,383,018	-	-	-	3,383,018
租賃負債	123,203	168,494	140,008	625,924	1,057,629
應付公司債	17,400	146,000	34,800	4,534,800	4,733,000
存入保證金	-	-	-	7,798	7,798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 內到期)	1,905,668	622,831	2,064,744	3,787,390	8,380,633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 一年內到期)	\$4,419,632	\$ -	\$4,249,048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 一年內到期)	\$4,528,728	\$ -	\$4,455,912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45,341	\$ -	\$ -	\$ 245,341
普通公司債	150,863	-	-	150,8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106,675	-	1,484,109	1,590,784
合計	\$ 502,879	\$ -	\$ 1,484,109	\$ 1,986,988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38,833	\$ -	\$ -	\$ 338,833
普通公司債	141,399	-	-	141,399
可轉換公司債之	-	-	1,050	1,050
贖回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129,897	-	1,446,609	1,576,506
合計	\$ 610,129	\$ -	\$ 1,447,659	\$ 2,057,788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公司債 轉(交)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收市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1,447,659	\$ 769,0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9,213)	394,454
本期取得	546,000	158,000
本期公司債發行	-	1,050
本期轉列保留盈餘	(337)	(11,058)
合併轉入數	-	136,166
12月31日	<u>\$ 1,484,109</u>	<u>\$ 1,447,659</u>

6.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加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360,620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03,151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0.89 ~3.05	乘數越高；公允價 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越高，公允價值 越低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加 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335,344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11,265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0.89 ~3.05	乘數越高；公允價 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越高，公允價值 越低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公 司債之贖回權	1,050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股價波動率	32.49%	波動率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市場流通 性折價	±1%	\$ -	\$ -	\$ 845	(\$ 845)	
				110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市場流通 性折價	±1%	\$ -	\$ -	\$ 1,113	(\$ 1,113)	
金融負債							
公司債之 贖回權	波動率	±1%	\$ 150	(\$ 150)	\$ -	\$ -	

(四)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本公司營運影響

本集團經評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本公司之繼續經營、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集合資控制部份)：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達 5%(含)以上股東名單。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封測事業及國際貿易事業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衡量

本集團總經理根據調整後稅前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例如組織重整成本、法律費用及商譽減損(若減損原因為非經常性的獨立事項所產生)。該項衡量措施亦排除了以權益方式結清股份基礎給付以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出納部門負責。

(三)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外部收入	\$ 18,682,874	\$ 11,471	\$ 18,694,345
部門損益(註)	4,448,635	(22,176)	4,426,459
	111年12月31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部門資產	\$ 37,022,840	\$ 546,948	\$ 37,569,788
	110年度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外部收入	\$ 16,681,095	\$ 169	\$ 16,681,264
部門損益(註)	3,678,505	(15,693)	3,662,812
	110年12月31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部門資產	\$ 36,345,428	\$ 257,545	\$ 36,602,973

註：不含所得稅費用。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相關部門合計損益、資產及負債與合併之損益、合併資產及合併負債一致，故無調節資訊。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積體電路之銷貨收入與封裝及測試服務。相關產品業績與附註六、(十八)相同。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2,698,288	\$ 17,419,473	\$ 12,259,134	\$ 17,631,393
新加坡	3,177,285	-	2,177,430	-
美國	737,835	-	660,237	-
中國	1,130,774	1,852,389	753,567	2,084,977
其他	950,163	1,647	830,896	2,356
合計	<u>\$ 18,694,345</u>	<u>\$ 19,273,509</u>	<u>\$ 16,681,264</u>	<u>\$ 19,718,72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3,863,578	本集團	\$ 4,768,630	本集團
丁	1,809,499	本集團	1,749,295	本集團
乙	1,929,317	本集團	1,400,022	本集團
戊	969,784	本集團	1,094,352	本集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金額	名稱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200,000	\$ 1,200,000	\$ -	1.15%~2.0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 -	\$ 3,295,844	\$ 6,591,689	(註7)
1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50	-	-	0.9%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 46,268	\$ 46,268	(註4)
1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基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822	822	822	1.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46,268	46,268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基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7,346	7,125	7,080	1.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2,206	22,206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誠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982	9,213	9,213	1.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2,206	22,206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1,898	29,635	29,635	1.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166,547	166,547	(註5)
3	台星科企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5,375	767,750	-	1.0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購置設備	-	購置設備	-	-	-	742,169	742,169	(註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短期融通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亦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5：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

該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6：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30%，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30%。

註7：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8)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10)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9)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格聯測股份有限公司(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	3	\$ 7,415,649	400,000	-	-	-	0.00%	\$ 7,415,649	Y	N	N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 電路科技有限公 司	3	7,415,649	1,159,740	1,105,560	366,208	-	6.71%	7,415,649	Y	N	Y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基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3	7,415,649	200,000	200,000	135,000	-	1.21%	7,415,649	Y	N	N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2	5,853,916	300,000	300,000	-	-	5.12%	5,853,916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5%為限。

註9：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5%為限。

註10：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最近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但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與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或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已同意收購且於完成後將成為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之他公司且經董事會決議核准者，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惟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應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且加計對非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其對外背書保證總累積金額應以不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新與市場短期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98,561	20,090	-	20,09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1,850	-	51,85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全球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83,786	29,380	-	29,38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台灣特選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4,983	-	54,98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騰龍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0,074	-	10,07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富利雙收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0,012	-	50,01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美元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86,558	28,952	-	28,95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仲利國際租賃主順金美元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50,863	-	150,86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格第四次可轉債公司債之贖回權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迅杰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5,543	\$ 18,535	1.47%	\$ 18,53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優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5,000	-	11.3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EGTRAN INC. 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89	-	2.1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益力威芯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80	-	0.14%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400,000	1,399,583	5.70%	1,399,58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大聯大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29,400	0.30%	29,4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48,950	0.33%	48,95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30,000	-	30,000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57	-	1.07%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45,354	-	1.22%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476	-	0.70%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9,790	0.07%	9,790	
矽格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典一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000	1,273	7.92%	1,273	
矽格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4,090	83,253	10.14%	83,25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2)	關係	期初		增加(註3)		減少		股票股利發放(註5)		期末(註6)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	7,000,000	\$ 1,334,126	8,400,000	\$ 546,000	-	\$ -	14,000,000	\$ -	29,400,000	\$ 1,399,58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200,000	17,239	7,653,061	1,500,000	140,000	8,727	12,800,000	-	20,513,061	2,429,169
Bloomeria Limited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30,736,712	2,649,342	-	-	21,515,700	1,341,273	-	-	9,221,012	1,091,95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減資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係包含普通股股本現金減資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註6：係包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增加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損失、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款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27,227)	(23%	月結30天	-	-	\$ 98,651	18%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427,227	19%	月結30天	-	-	(98,651)	-59%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176,206	21.51%	\$ -	-	\$ -	-	帳列應收帳款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67,840	註	-	-	-	-	帳列其他應收款

註：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天數之計算。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222,365	註6	1.19%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76,206	註6	0.47%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67,840	註6	0.45%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股利收入	160,400	註6	0.86%
				(帳列採用權益法減項)			
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49,472	註6	0.27%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427,227	註6	2.29%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8,651	註6	0.26%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4,839	註6	0.15%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股利收入	76,982	-	0.41%
				(帳列採用權益法減項)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業務統籌管理收入(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減項)	34,202	-	0.18%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9,380	註6	0.10%
3	崇誠株式會社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69,234	註6	0.18%
4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3	股利收入	162,671	-	0.87%
				(帳列採用權益法減項)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包含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依雙方議定利率加計利息。

註6：依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時間辦理。

註7：僅揭露交易達\$20,000者，另其相對關係人交易不再揭露。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 975,135	\$ 975,135	30,254,043	100.00	\$ 167,173	(\$ 8,362)	(\$ 8,30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公司	62,391	62,391	-	100.00	1,288	(94)	(9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403,337	1,403,337	80,200,031	100.00	1,395,797	150,356	151,31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新加坡	投資公司	1,643,776	1,643,776	817,616,035	100.00	1,174,796	484,974	494,909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36,300	36,300	3,630,000	55.00	23,969	(1,694)	(95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000	100,000	10,000,000	58.77	67,043	(49,230)	(26,52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1,359,400	1,359,400	-	96.66	758,104	(366,308)	(353,07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1,629,272	10,000	20,513,061	68.99	2,429,169	510,453	27,25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2,503,179	2,503,179	331,561,007	100.00	2,880,770	356,641	355,107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公司	795,850	795,850	35,503,018	78.33	140,950	26,807	-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47,106	47,106	-	3.34	26,481	(366,308)	-	
Bloomeria Limited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1,048,833	2,390,105	9,221,012	31.01	1,091,958	510,453	-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390,790	2,390,790	70,726,438	51.90	3,038,468	917,467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875,740	2,875,740	210,000,000	100.00	2,473,897	226,308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工業廠房開發租賃業務	200,000	-	20,000,000	100.00	200,462	462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120	1,120	43,000	0.03	1,961	917,467	-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40	40	10,000	100.00	61,905	(7,433)	-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9,350	11,250	1,935,000	83.77	(58,274)	1,336	-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568	1,568	50,000	100.00	55,516	5,403	-	
崇誠科技(股)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684	6,684	97,971	98.00	(65,390)	1,427	-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矽格聯測股份有限公司(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	台灣	封裝測試	6,247,262	6,247,262	101,929,982	100.00	2,902,012	356,679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 911,278	2	\$ 611,991	\$ -	\$ -	\$ 611,991	\$ 18,356	78.33	\$ 14,378	\$ 163,744	\$ -	註2(2)之C、註3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26,033	2	40	-	-	40	(5,495)	100	(3,229)	71,140	-	註2(2)之C、註3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測試服務	1,359,700	2	1,359,700	-	-	1,359,700	(367,085)	100	(369,563)	784,959	-	註2(2)之C、註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係由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持有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持有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與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及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持有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C.自結財務報表

註3：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自台灣匯出至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之累積投資金額(含其他投資人)共美金27,700仟元(新台幣826,153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11,991	\$ 626,325	\$ 11,628,287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40	40	61,864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359,700	1,359,700	11,628,287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及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謝智政
(2) 江采燕

北市財證字第 1121463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246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4579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21802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謝智政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江采燕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月

14

日



裝訂線

十
下
頁
言
號